

**第五屆觀塘區議會**  
**第十七次全會會議記錄**

日期： 2018 年 9 月 4 日(星期二)

時間： 下午 2 時 30 分至 6 時正

地點： 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0 樓 05-07 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主席**

陳振彬太平紳士, GBS

**副主席**

洪錦鉉先生, MH

**議員**

歐陽均諾先生

畢東尼先生

陳俊傑先生

陳國華先生, BBS, MH

陳汶堅先生

陳華裕太平紳士, MH

陳耀雄先生

鄭景陽先生

鄭強峰先生

張琪騰先生

張培剛先生

張順華先生, MH

張姚彬先生

蔡澤鴻先生

符碧珍女士

何啟明先生

徐海山先生

金 堅女士

簡銘東先生

黎樹濠太平紳士, BBS, MH

呂東孩先生, MH

馬軼超先生

莫建成先生

顏汶羽先生

柯創盛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蘇冠聰先生

蘇麗珍太平紳士, MH

譚肇卓先生

鄧咏駿先生

謝淑珍女士

黃子健先生

黃春平先生, MH

葉興國太平紳士, BBS, MH

姚柏良先生, MH

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機構代表

謝凌駿先生, JP	觀塘民政事務專員
趙廣堅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黃廣興總警司	警務處秀茂坪區指揮官
戴雄健高級警司	警務處觀塘區署理指揮官
譚汝禧先生	警務處觀塘區警民關係主任
趙堯斌先生	警務處秀茂坪區署理警民關係主任
黎美玲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康樂事務經理(九龍)
梁溢景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
李天生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東 2
陸子慧先生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東九龍)
葉小明女士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福利專員

李美嫦女士, JP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議項 II
趙頌恩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參事(總部)	
李子俊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總館長(營運及電腦)	
盧偉斌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理總行政主任(策劃事務)1	
李淑嫻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康樂事務經理	
葉慧婷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觀塘區)	

秘書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列席者:**

甘遠清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1)
梁燕屏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2)
蕭潔芝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高楚翹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主席歡迎所有與會人士出席會議。陳國華議員通知秘書，因事未能出席今日的會議。大會備悉缺席通知。

## 議項 I –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大會通過有關會議記錄。

## 議項 II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與區議員會面

3. 主席歡迎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李美嫦女士，JP(下稱「李署長」)、高級參事(總部)趙頌恩先生、總康樂事務經理(九龍)黎美玲女士、圖書館總館長(營運及電腦)李子俊先生、署理總行政主任(策劃事務)1 盧偉斌先生、觀塘區康樂事務經理李淑嫻女士，以及圖書館高級館長(觀塘區)葉慧婷女士與區議員會面，交流及討論有關康樂及文化事務的事宜。

4. 李署長介紹署方的主要工作，包括區內的康樂及體育設施和活動、工程計劃及優化計劃(包括東九文化中心工程)、圖書館服務、藝術活動(例如社區文化大使計劃)及非物質文化遺產，以及觀塘區的多個項目。

5. 議員歡迎李署長到訪區議會及提出的意見如下：

- 5.1 蔡澤鴻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就順利邨週邊樹木及公園等設施加強滅蚊工作及加裝滅蚊機／清除雜草；以及(ii)在安泰邨及安達邨提供青少年使用的文康設施，例如圖書館。
- 5.2 陳華裕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定安街遊樂場因興建公屋需遷拆原有籃球場，在房協花園大廈重建工程完成後，希望能重置原有 1 個籃球場的配備予附近一帶居住在擠迫環境的居民，使他們仍能有足夠康體設施享用；以及(ii)現時區內健身室設施不足，使用健身室需經上課方可使用，尤其對長者造成不便，希望增撥資源，例如：向商業健身室買位以彌補設施不足的情況。
- 5.3 葉興國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由康文署統籌在區內蚊患滋生區域進行滅蚊行動，因不同地點現時由不同政府部門管理，例如淘大選區有四個地區設施由不同政府部門管理，佐敦谷遊樂場由康文署管理，佐敦谷明渠由渠務署管

理等，以達至更有效滅蚊；(ii)擴建佐敦谷游泳池，以應付區內新增人口的需求(包括將訓練池改建為標準池)；以及(iii)加快東九文化中心興建進度，使之能如期落成。

- 5.4 張培剛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就安達及安泰新社區(有 5 萬居民) 提供文康設施，例如圖書館、體育館、游泳池等，研究於山上石礦場地盤位置增加設施的可行性；以及(ii)就秀明道公園露天廣場、兒童遊樂場、球場等，加強滅蚊滅鼠工作，並在上述公園增設時間、濕度及溫度顯示柱。
- 5.5 蘇麗珍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加快在東九文化中心興建升旗禮使用的旗杆的進度；(ii)維持區內滅蚊工作以杜絕蚊患；以及(iii)在曉光街體育館增設健身室設施，惠及居民。
- 5.6 張姚彬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擴建佐敦谷泳池，以應付觀塘西分區居民的需要；以及(ii)加強及優化康文署公園設施滅蚊／滅鼠工作的監管。
- 5.7 謝淑珍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保留油塘配水庫遊樂場及開放油塘二號食水配水庫作休憩處。議員得悉政府為配合香港未來住屋需求，擬將油塘食水、海水配水庫及油塘二號食水配水庫遷往照鏡環山岩洞內，騰出現址作興建房屋或其他用途。惟油塘區休憩設施已不多，且將軍澳華人永遠墳場位於照鏡環山，有 28 532 個土葬位，土葬位每 10 年須更換一次。如配水庫有任何滲漏，議員擔心油塘區居民隨時會飲用不潔的水；(ii)在油塘區增設多用途體育館，包括室內游泳池、羽毛球場、壁球場、乒乓球場、兒童遊戲室等；(iii) 在油塘地區的屋邨增設小型圖書館，讓小朋友在固定的環境培養閱讀興趣，增進知識，成為社會未來棟樑；(iv)延長圖書館服務時間至晚上 9 時，讓更多人享用圖書館服務；(v)在康文署屬下公園適當位置增設誘蚊產卵器及滅蚊機，以有效監察公園內蚊患情況，及避免使用蚊油、冷霧、熱霧等方法滅蚊；(vi)關注鯉魚門道遊樂場舉行盂蘭勝會安排，並規定舉行盂蘭勝會時，必須使用環保棚及環保化寶桶，以盡量減低對居民造成的滋擾；以及(vii)關注藍田游泳池水溫過低問題，並調整空調溫度，使居民能在適合的溫度下進行運動。

- 5.8 黎樹濠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增加區內泳池數目，以配合增加的人口；(ii)改建泳池，並於建築物內的室內空間加設體育館，以有效運用有限的資源；(iii)確保東九文化中心能早日落成；以及(iv)增撥資源予流動圖書車服務，並增加圖書種類，以提升居民的閱讀興趣；(v)延長圖書館開放時間。
- 5.9 符碧珍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就區內樹木的管理，加強日常修剪工作；(ii)在佐敦谷公園舉辦一些民間節日的文娛康樂活動(如中秋節慶祝活動)，並相應地於節日期間將公園的開放時間延長至凌晨 1 時，以及(iii)加強園內滅蚊工作。
- 5.10 黃春平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在秀明道公園增設時間、濕度和溫度顯示柱，方便公園使用者；以及(ii)在上述公園進行全面滅蚊滅鼠工作。
- 5.11 簡銘東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加強區內路邊工程位置的滅蚊工作；(ii)加強文康場地 Wi-Fi 的推廣工作，並增加訊號位置；(iii)改善現時體育館內兒童遊戲室的設施；以及(iv)優化藍田配水庫遊樂場的維修工程。
- 5.12 鄭景陽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在署方轄下公園場地，例如月華街遊樂場，增設飲水機、滅蚊燈及 Wi-Fi 設施，並重新檢視上述設施在各區公園的分佈；(ii)在觀塘海濱花園增設儲物櫃設施，方便居民使用；以及(iii)在區內現有康文署體育館增加健身設施。
- 5.13 莫建成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在安達臣道房屋發展計劃及四順區內增設圖書館、體育館等設施；以及(ii)修訂署方管理公園採用的過時政策/法律條文，例如不可在草地上走動等，以配合現時社會需要。
- 5.14 張順華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把藍田晒草灣遊樂場對面一塊空置 26 年的土地(綠化休憩用地，一直以短期租約租予機電工程署作停車場用途)改變成一個綠化空間予居民使用；(ii)加快完成東九文化中心工程；(iii) 加強推廣電

子書，透過手機應用程式及圖書館電腦網頁，提供電子圖書讓市民閱讀；以及(iv)增撥資源予觀塘海濱花園以優化園內設施。

- 5.15 何啟明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加快安達邨及安泰邨文康設施規劃及興建，使之與住宅入伙同步，解決其現時嚴重滯後的問題；(ii)加強救生員的在職培訓，例如加強救生員的徒手潛水技能訓練；以及(iii)就近日有救生員在執勤時進行額外工作維修防鯊網發生的意外，署方應加強對其家人的關注及日後對員工的培訓。
- 5.16 畢東尼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就九龍灣麗晶花園附近一條行人路兩旁的草地的滅蚊工作，與食物環境衛生署合作，使兩署的滅蚊行動能同時進行，以免令市民有政府部門各自為政的錯誤印象；以及(ii)優化署方轄下公園(例如啟仁街及宏光道休憩處)的設施，在園內提供避雨或遮擋太陽設施，方便長者使用。
- 5.17 譚肇卓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把滅蚊／滅鼠工作定為恒常工作，並增加其工作成效的透明度；(ii)把設計新穎的的兒童公園(Play House)推廣至現時的藍田、順利及鯉魚門區的室內兒童遊戲室，以及將來的彩榮道體育館兒童遊戲室；(iii)優化及改善署方轄下公園設施，例如提升滑梯的質素，以趕上外地公園的水平；以及(iv)擴大及改建佐敦谷泳池的訓練池，方便市民使用，並解決觀塘西分區泳池數目不足的問題。
- 5.18 洪錦鉉議員建議署方考慮加強流動圖書車服務，以加強社區閱讀氣氛。
- 5.19 陳俊傑議員建議署方考慮加快進行坪石遊樂場加裝閉路電視工程建議的諮詢／研究，並早日落實相關建議。
- 5.20 柯創盛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優化及更新受歡迎歌手公眾演唱會的電腦(城市電腦售票網)售票安排；(ii)就跨部門協作／諮詢工作，製訂指引、成效指標及時間表；(iii)更新及檢討《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文康設施(例如圖書館、泳池等)標準；以及(iv)就政府「與民共議，與民同行」

政策，切實諮詢地區人士意見。

- 5.21 徐海山議員建議署方考慮在署方轄下公園(例如月華街遊樂場)加設有蓋設施，讓市民在陽光猛烈或下雨時仍能進行各類運動和活動。
- 5.22 蘇冠聰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規劃署方轄下公園設施時諮詢使用者(包括兒童、成人及長者)，以及設計具前瞻性的公園設施及多元化的公園主題；(ii)在署方轄下公園增加滅蚊機數目及其保養巡查次數；(iii)就圖書館「兒童故事時間」活動，加設外展服務，到圖書館外的屋邨範圍進行服務；以及(iv)縮短公園重置及改善設施工程的時間，使市民能盡快重新享用相關設施。
- 5.23 陳汶堅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修訂《噪音管制條例》有關公園噪音的條文，尤其是有關使用擴音器滋擾附近居民的情況，以適度監管相關噪音水平，以達至市民接受水平；(ii)改善藍田配水庫遊樂場翻新工程的質量及質素；以及(iii)在公園增設飲水機予居民使用。
- 5.24 鄧咏駿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檢討麗港公園內署方裝設的唯一一部太陽能滅蚊機的功效；(ii)檢討在麗港公園內安裝閉路電視的政策；(iii)於往後「全港運動日」，採用慣常方式運作健身室，無須於使用健身室 40 分鐘後再填表才可再次使用健身室，減低對市民的滋擾；以及(iv) 加強圖書館館藏，尤其是電子書。
- 5.25 鄭強峰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優化路旁花圃修護及滅蚊工作；(ii)在公園(例如觀塘遊樂場)增加飲水機數量；(iii)在增設設施(例如供視障人士使用的扶手輔助設施)前需作地區諮詢及檢視會否為其他人士帶來不便；以及(iv)將公園洗手間開放時間(例如觀塘遊樂場)與附近的行人通道／場所互相配合。
- 5.26 馬軼超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監管外判承辦商服務，尤其是有關樹木及植物的管理工作更須優化；以及(ii)加強檢測公園(例如功樂道遊樂場單車場)內樹木及植物的安全性。

5.27 陳耀雄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繼續加強署方地區職員與地區人士(包括區議員)的溝通；(ii)加強執行地區滅蚊工作(例如秀茂坪休憩處)及其相關人士溝通工作，並將工作時間表給予當區區議員作參考；以及(iii)增加署方轄下區內4個體育館場所的健體設施。

6. 署方就議員的意見回應如下：

6.1 署方工程項目：署方表示東九文化中心項目目前進度良好，預期能如期推展項目。署方亦正準備在硬件完成後推廣其相關配套軟件，日後將與議員密切聯繫。

6.2 新屋邨文康設施規劃工作：署方解釋在規劃新屋邨入伙時，會與相關政策局溝通，以及在建造房屋時，會一併規劃文康設施位置，以縮短房屋與文康設施的落成時間差距。從整體規劃而言，署方現時以《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作為首要參考基礎，唯規劃署會定期與相關部門檢視在上述基礎上有否其他考慮因素(例如使用率、地區訴求等)須獲一併考慮。此外，民政事務局正研究及檢討文康設施規劃標準，署方會積極跟進有關事宜。就泳池而言，署方備悉議員就佐敦谷泳池擴建的意見，日後在須重置或重整泳池時會一併考慮。

6.3 圖書館服務：署方指出目前觀塘有3間分區圖書館、3間小型圖書館及9個流動圖書館服務點。當中，秀茂坪公共圖書館將重置至更大面積的新址以配合鄰近地區的發展。總體來說，圖書館服務會朝下述方向發展：(i)加強推廣及購藏電子書；(ii)增加與地區夥伴的合作，例如合作培訓義工講故事，以外展方式到不同圖書館／屋邨／社區中心提供服務；(iii)與小學及幼稚園合作推動閱讀文化，並定期替換其外借圖書；以及(iv)現時安達邨的居民步行約15 / 20分鐘便可前往寶達邨流動圖書館服務站或秀茂坪公共圖書館，使用圖書館服務。署方已與安達邨的「觀塘樂Teen會」協作成立「社區圖書館」，為居民提供圖書館服務。署方會繼續密切留意安泰邨和安達邨居民的需要，透過與地區團體協作，為居民提供圖書館服務。



- 6.4 流動圖書車服務：署方現有 12 架流動圖書車服務全港超過 100 個服務站。署方會檢討其運作成本效益，有需要時會考慮是否有需要再添置圖書車或更換服務站地點。
- 6.5 全民閱讀計劃：署方歡迎議員一起合作，在地區商場及不同的社區角落增加圖書供應。
- 6.6 文康設施設計：一般而言署方在設計全新公園時，會直接諮詢其使用者的意見。一般來說，大型公園是透過區議會及其屬下委員會進行諮詢，並會提供圖則及模型作參考。就遊樂設施設計，署方會在挑戰程度及保護兒童之間取得平衡，例如在屯門公園的兒童遊樂場加入民間設計，以增加玩樂及探索元素。
- 6.7 公園內飲水機設置：署方會在一些動態設施中設立飲水機，例如跑步徑、球場等，署方亦表示會在有水源及合適的公園位置設飲水機。
- 6.8 裝設 Wi-Fi 網絡：署方表示有關部門正聯絡網絡供應商查詢是否有興趣在署方轄下場所提供免費 Wi-Fi 服務。
- 6.9 在觀塘海濱花園提供儲物櫃設施：署方會就議員的建議探討相關可行性。一般而言，署方在籃球／足球場均會提供是項設施。
- 6.10 設施開放時間：署方指現時公園的洗手間開放時間與公園開放時間相約，但署方會就議員的意見研究會否有個別公園的情況需要改善。  
(會後補註：現時觀塘遊樂場共設 2 個洗手間，其中 1 個設在人造草足球場側的是 24 小時開放)
- 6.11 處理蚊患：署方與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環境衛生署及渠務署共同進行控蚊、防蚊、滅鼠及滅蟲行動，並由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作統籌，以跨部門合作模式執行。另外，署方亦進行了以下工作：(i)在晒草灣遊樂場增設兩部滅蚊機；(ii)繼續與食物環境衛生署協作於合適地方加設誘

蚊產卵器，並致力清除垃圾、消除地區積水，及使用噴霧劑滅蚊；以及(iii)加強巡視工作，署方的分區及場地職員會跟進植物護理工作，並會與食環署職員在其他方面合作。

(署方補註：麗港公園現時共有 2 部滅蚊機，其中一部為石油氣滅蚊機。)

- 6.12 健身室建議：署方指出區內有 4 個健身室，使用率於 2017 年平均為 47% 至 90%；區內有 8 個體育館，按《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可考慮規劃多 1 個體育館，以及會在新建體育館設立健身室。至於在現有體育館中加設健身室的建議，則須視乎空間的可行性，署方會研究在曉光街體育館加設健身室的建議。至於議員提出在全民運動日有關健身室的使用時間被縮短至少於 1 小時的個案，署方會作出調查。
- 6.13 晒草灣用地：署方指出相關部門會於短期內收回機電工程署車場，中期會以短期用地轉租予民政事務局作養草之用。長遠而言，該土地會用作設置綠化公園的用途。
- 6.14 藍田配水庫遊樂場：署方同意該處情況並不理想，並會與建築署跟進。
- 6.15 樹木管理：署方指出會加強樹木管理工作，並會與發展局樹木管理辦事處進行協作與統籌。
- 6.16 救生員工作：署方就近日在近水灣泳灘發生非公務員職系救生員遇溺事件表示難過，署方於事發後已即時聯絡其家人提供協助，並正與相關部門進行深入調查。署方會與救生員工會研究如何加強員工培訓工作。
- 6.17 城市電腦售票網運作：署方解釋，指開售當日上午有 6 萬多張門票可供出售，而網上售票情況亦十分流暢。署方亦已加強阻截使用自動程式購票的情況，並會盡快更新仍供出售的門票數字。當日中午前署方已售出九成門票，網站並沒有發生擠塞。
- 6.18 在公園安裝閉路電視：公園內安裝閉路電視並不是標準

配備，就有議員建議在坪石遊樂場及麗港公園加設閉路電視的建議，署方一直積極跟進，並會與支持建議的警務處再研究安裝細節。

7. 主席感謝李署長到訪區議會，討論有關康樂及文化事務的事宜。

(歐陽均諾議員於下午 3 時 42 分離開會場，陳俊傑議員議員於下午 4 時 04 分離開會場。)

### **議項 III – 觀塘區 2018/19 年度核心部門工作計劃半年度進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29/2018 號**)

#### 附件三：房屋署

8. 顏汶羽議員指文件第 9 項所指的「加設晾衣杆工程」發生嚴重延誤(過去 3 個月只完成了 200 戶)，要求加快有關工程進度。

9. 黃春平議員讚賞署方的屋邨衛生管理工作(特別是秀茂坪邨)，及建議在秀茂坪邨內增加滅蚊機數量。

10. 譚肇卓議員建議就文件第 9 項的工程承辦商項目(例如在彩德邨的工作)，署方應加強與社區人士(包括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的溝通。

11. 張培剛議員指現時在安達邨的 11 幢樓共設有 8 部滅蚊機，數量並不足夠，建議於秀茂坪邨及安達邨增設更多滅蚊機。

12. 蔡澤鴻議員就順安邨及順利邨因外判保安和清潔工作而產生的問題(如垃圾堆積、鼠患、蚊患等)，要求署方加強相關監管工作。

13. 姚柏良議員建議署方在平田邨增加滅蚊機數目，改善蚊患情況；以及加強平田邨周邊斜坡(分別由房屋署、地政署及路政署負責管理)的清潔和滅蚊工作。

14. 呂東孩議員指油塘區蚊患指數甚高，建議在區內(包括在油麗邨及油塘港鐵站周邊一帶)增加滅蚊機數量。

15. 署方回應如下：(i)滅蚊機：署方會加添滅蚊機數目，例如在油塘及秀

茂坪區；(ii)加設晾衣杆工程：署方指相關承辦商表現未如理想，會加強相關監管工作，加快有關工程進度及與加強與社區人士的溝通；以及(iii)順利邨／順安邨外判公司管理事宜：署方會與外判公司商討增加人手並改善屋邨清潔工作。

附件六：運輸署

16. 符碧珍議員指在 9 月初開學期間，由於安達邨及安泰邨居民亦需要到四順區使用巴士服務，以致四順區巴士服務(例如 26 號巴士)的輪候情況十分擠擁。符議員建議在早上增加特別班次以疏導上學的人流。

17. 署方表示自 9 月 3 日起已開始觀察有關情況，並會與巴士公司商討增加早上特別班次，以應付上述巴士服務的需求。

18. 大會備悉文件。

(陳汶堅議員、陳耀雄議員、馬軼超議員及柯創盛議員於下午 5 時 10 分離開會場。)

**議項 IV – 觀塘及秀茂坪警區 2018 年度警政大綱半年進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30/2018 號)

19. 警務處秀茂坪區指揮官黃廣興總警司及警務處觀塘區署理指揮官戴雄健高級警司介紹文件。

20. 大會備悉文件。

**議項 V – 觀塘區議會 2018/19 年度中期財政檢討**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31/2018 號)

21. 秘書介紹文件。

22. 大會通過有關文件。

**議項 VI – 觀塘區議會外訪事宜**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32/2018 號)

23. 秘書介紹文件。

24. 主席補充，指與四川內地官方機構溝通後，對方認為如在 10 月底進行外訪，預備時間將會過於倉促。主席因此建議將外訪日期延至 12 月初。經討論後，大會同意將外訪日期改為 2018 年 12 月上旬，確實日期有待與內地機構協調。

25. 大會通過文件及上述已更改的外訪日期。

**議項 VII – 地區小型工程事宜**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33/2018 號)**

26. 秘書介紹文件。

27. 大會通過有關文件。

**議項 VIII – 地區管理委員會、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主席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34/2018 號及 35/2018 號)**

(B) 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主席報告

附件五：社會服務委員會

28. 鄧詠駿議員補充，由於委員會曾多次在委員會會議內查詢區內小學學額的供求情況，因此鄧議員建議教育局需盡快切實回應。

29. 大會備悉有關文件。

**議項 IX – 其他事項**

(A) 市區重建局 8 月 20 日的信件

30. 主席報告，市區重建局於 2018 年 8 月 20 日曾致函主席，建議於觀塘區議會會議上介紹有關觀塘市中心項目內處理違規搭建物用戶的特別方案。

31. 由於有關事宜屬觀塘區發展及重建專責小組負責範圍，該小組召集人黎樹濠議員已訂於 9 月 7 日(星期五)召開特別會議，以跟進有關事項。議員可出席或列席該次會議，以了解觀塘市中心重建項目的最新發展。

32. 蔡澤鴻議員不同意大會的決定。主席補充，指若專責小組的討論未達共識，專責小組可建議由大會直接討論該重建項目。

#### (B) 香港街馬@九龍 2019

33. 「全城街馬」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成為「香港街馬@九龍 2019」的支持機構。有關活動將於 2019 年 1 月 13 日(星期日)舉行，透過舉辦香港街馬活動，主辦機構期望可鼓勵義工、觀眾和參與者更瞭解並融入觀塘社區，預計活動將有超過一萬八千名的跑手觀眾及市民參與此盛事。

34. 由於活動十分有意義，大會通過接受其邀請成為支持機構。

#### (C) 2019「鄰舍第一」- 全港 18 區鄰舍團年飯

35. 香港青年協會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支持「鄰舍團年飯 2019」。有關活動在地區進行，旨在推廣關愛共融訊息，大會通過接受其邀請成為支持機構。

#### (D) 香港癌症日 2018

36. 香港防癌會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支持「香港癌症日 2018」。有關活動在地區進行宣傳推廣，提升大眾對癌症的認識，同時提供最新的癌症探測及預防資訊，大會通過接受其邀請成為支持機構，並同意在有關宣傳項目及活動上使用觀塘區議會的徽號。

#### (E) 登革熱威脅－區內斜坡的滅蚊工作

37. 姚柏良議員建議加強在藍田屋邨／屋苑周邊地政署轄下斜坡的滅蚊、滅鼠及滅蛇工作。

38. 何啟明議員查詢在屋苑側的自然草皮的滅蚊工作責任誰屬。

39.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梁溢景先生表示，在食物及衛生

局統籌下，由副局長主持跨部門防治蟲鼠督導委員會會議，協調各政府政策局及部門有關防蚊滅蚊工作，故相關部門會按其管轄範圍採取有效的防治蚊患措施。署方會了解兩位議員提出的地點，採取相關滅蚊工作或轉介予相關部門跟進。

40. 主席呼籲各政府部門聯手進行滅蚊和防蚊工作。

#### **議項 IX – 下次會議日期**

41. 下次會議定於 2018 年 11 月 6 日(星期二)舉行。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6 時正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18 年 11 月 6 日獲得通過。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8 年 10 月**